

安康市林业发展“十四五” 资源保护专项规划

安康市林业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生态资源保护概况.....	1
一、生态资源分布特征及保护现状.....	1
二、“十三五”取得的主要成就.....	3
第二章 存在问题与面临形势.....	8
一、存在问题.....	8
二、面临形势.....	11
第三章 总体思路.....	16
第四章 主要任务.....	20
一、全面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20
二、加大湿地保护能力建设.....	20
三、加强野生动物植物保护.....	21
四、不断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	22
五、全面提升森林防灭火能力.....	22
六、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3
第五章 重点工程与项目.....	24
一、森林资源保护工程.....	24
二、林草资源智慧监测.....	24
三、湿地资源保护监测.....	25
四、野生动物植物保护.....	25
五、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26

六、森林防灭火能力提升.....	27
七、有害生物防治工程.....	28
第六章 保障措施.....	29
一、加强组织领导，形成保护合力.....	29
二、健全保护制度，强化依法保护.....	29
三、建立投入机制，拓宽资金渠道.....	29
四、强化支撑保障，提升保护能力.....	30
五、强化责任落实，确保保护成效.....	30

附表 1、安康市林业发展“十四五”生态资源保护主要指标

附表 2、安康市“十三五”末自然保护地统计表

第一章 生态资源保护概况

一、生态资源分布特征及保护现状

安康市位于秦巴山区东段，南依大巴山北坡，北靠秦岭主梁，凤凰山自西向东延伸于汉江谷地和月河川道之间，形成“三山夹两川”的地形地貌。最高海拔为秦岭东梁 2964.6 米，最低海拔为白河县与湖北交界的汉江右岸 170 米，也是陕西最低海拔。全市国土面积 23536.31 平方公里，其中，大巴山区约占 60%，秦岭山区约占 40%；山地约占 92.5%，丘陵约占 5.7%，川道平坝占 1.8%。

森林资源：安康市国土面积 90%以上为山地，森林资源主要分布在秦岭和大巴山区。较大的林区有宁陕、云雾山、凤凰山、摩天岭、鸡公梁、化龙山、平顶山、大界岭等地。其中宁陕林区活立木蓄积量约占全市的一半，镇坪、岚皋县境内林区约占四分之一。全市森林面积 2390 万亩，占林地面积的 82%。“十三五”期末森林覆盖率达到 68%，森林蓄积量为 7714 万立方米。公益林补偿面积 1381.01 万亩，其中国家公益林 1001.45 万亩，地方公益林 379.56 万亩。安康市认真贯彻《森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林业法规和政策，坚持依法治林，强化森林资源管理，积极保护森林资源。实现了森林资源持续断增长，对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改善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湿地资源：安康市湿地资源以河流湿地为主，主要沿汉江及其支流分布，包括子午河、池河、月河、旬河、任河、岚河、汶水河、黄洋河、坝河、南江河、恒河等河流。全市目前有国家湿地公园 6 处、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 1 处、省级重要湿地 7 处。全市湿地保有量为 43.35 万亩，占国土面积的 1.23%。根据陕西省第二次湿地普查结果，全市共有 2 个湿地类、4 个湿地类型，其中河流湿地面积 36.71 万亩，占湿地总面积的 84.68%。经过多年保护，全市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提高，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珍稀动植物资源保护和鸟类迁徙繁衍提供了有力支撑。

生物多样性资源：安康市地处秦巴中心地带，生态系统与物种多样性丰富，呈现明显的过渡地带特征。全区野生动物分布区域按照海拔高度从低到高分为四个区，分别为：汉水月河谷盆地农作区、低山阔叶林区（海拔约 300~1200 米）、中山针叶阔叶混交林区和亚高山针叶林及灌丛草甸区。植被垂直带谱分布明显，从低到高依次为：亚热带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带（秦岭海拔 400~800 米，巴山海拔 215~900 米）、落叶阔叶林带（秦岭海拔 800~1800 米，巴山 900~1900 米）、亚高山针叶林带（秦岭海拔 1800~2700 米，巴山海拔 1900~2900 米）、高山落叶松林带（秦岭海拔 2700 以上）。全市有野生植物约 3300 种，有陆生脊椎动物约 30 目 107 科 527 种。

古树名木资源：全市 1902 株古树名木均已登记挂牌。按照树种分类，全市古树名木隶属于 78 科 114 属 133 种。其中古树

名木单株 1316 株、树群 28 处 586 株。单株古树名木按分布区域分：平利县 322 株，旬阳市 266 株，岚皋县 140 株，白河县 115 株，石泉县 101 株，紫阳县 99 株，汉滨区 80 株，镇坪县 73 株，汉阴县 63 株，宁陕县 57 株。按保护等级分，特级保护有 29 株（树群），一级保护有 452 株，二级保护有 251 株，三级保护有 584 株。

全市共有自然保护地 30 个（含 4 个省直管自然保护地），自然保护地面积 322.39 万亩（不含 3 个风景名胜区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9.1%。其中，自然保护区 6 个，森林公园 13 个（含 1 个省直管森林公园），湿地公园 6 个，地质公园 2 个，风景名胜区 3 个。

二、“十三五”取得的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安康市生态资源保护工作稳步推进、成效显著。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全面加强，森林生态建设成效明显，森林资源管护及法制建设进一步加强，林地保有量稳定，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湿地资源保护成效显著，破坏湿地现象得到有效遏制，并通过多种形式开展退化湿地恢复，使得生态系统功能显著增强，充分发挥了湿地生态效益。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逐步增强，开展了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工作，并结合爱鸟周等重要活动，全面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加快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依法依规加强全市自然保护地监管，全面推进自然保护地法制建设，安康市

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条例通过市人大立法并颁布实施。

（一）森林资源保护全面加强

1、森林防火能力全面提升。“十三五”期间，实施了“陕西安康秦巴火险区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其中：新建瞭望塔 7 座、制作防火宣传牌 100 块；购置瞭望监测巡护工具 28 台、摩托车 14 辆、防火宣传设备 27 台、森林灭火炮 4 门、炮弹 200 发、其它扑火机具 624 台套；完成林火视频监测系统建设，25 个视频监控前端点位、5 个二级指挥平台、1 个一级指挥平台均已验收并开通试运行；新建专业扑火队营房 2 处，改建专业扑火队营房 4 处、防火物资储备库 6 处。争取陕西安康秦岭南麓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总投资 2141.8 万元，成立了安康市森林防火应急中心，组建半专业化森林消防队 10 支，1297 人，森林防灭火能力有了一定提升。

2、林业病害防治成效显著。2016-2020 年，全市累计发生各类林业有害生物危害面积 207.52 万亩，成灾面积 35.07 万亩，全市共投入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 1.28 亿元，无公害防治面积 184.94 万亩次，实施种苗产地检疫 3.9 万亩次。设立 52 个重大林业有害生物临时检疫检查站点，累计砍伐清理销毁松材线虫病松树 253.18 万株；布设诱捕器 2.32 万套，诱捕松褐天牛近 200 万头；飞机喷药防治松褐天牛面积 8 万亩；开展了松材线虫病树干注药防治试验，试验松林面积 3007 亩，平均防效达到 93.29%；

累计发现胡蜂蜂巢 3.45 万个，摘除 2.42 万个。

3、国有林场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全市改革整合后国有林场共有 13 个，全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国有林场改革工作顺利通过中省验收，较好地实现了社会稳定与林业事业地持续发展。

4、林木管理规范有序。建立了《保护发展森林目标责任制》、编制了《县级林地保护利用规划》，为统筹保护利用森林资源，提高森林利用效益，实现科学管理提供了依据。严格执行省政府“十三五”期间下达的森林采伐限额，实施采伐 5.5 万立方米，全市森林蓄积量达到 7714 万立方米，每公顷蓄积达到 50 立方米。通过采伐管控，使森林蓄积量每年净增长约 185 万立方米，活立木蓄积每年净增长近 200 万立方米。严格执行木材凭证运输制度，强化源头管理，进一步规范木材经营加工秩序，从源头上有效保护了全市森林资源。

（二）湿地生态保护成效显著

安康市湿地分布较广，总面积约 43.35 万亩，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1.23%。“十三五”期间，通过采取湿地保护与恢复措施，全市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提高，对保护珍稀动植物资源、鸟类迁徙繁衍等发挥了重要作用，初步形成了湿地保护与恢复并重的生态模式。期间，新申报石泉莲花古渡国家湿地公园、汉阴观音河国家湿地公园、镇坪曙河源国家湿地公园等 3 处国家湿地公园，宁陕旬河源国家湿地公园、岚皋千层河国家湿地公园先后

通过国家验收并正式挂牌。同时，按照中省安排部署，组织实施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开展了瀛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勘界。

（三）野生动植物保护力度加强

全面提升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十三五”期间，全市建成省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 3 个，并在秦岭区域关键地段安装“电子围栏” 37 处，安装野外监测红外相机 200 余部，境内朱鹮种群数量达 300 多只。积极开展野生动植物调查工作，对全市古树名木资源进行了普查，共普查古树单株 1316 株、古树群 28 个 586 株。“十三五”期间，《安康市古树名木保护图册》、《陕西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脊椎动物资源及保护》、《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植物资源及保护》正式出版。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积极向社会各界人士、群众宣传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和保护知识，增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的社会关注度和保护自觉性。

（四）自然保护地得到有效保护

按照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对安康市直接管理的 1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1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2 个省级地质公园、6 个国家湿地公园、5 个国家森林公园、7 个省级森林公园、3 个风景名胜区全部纳入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严格监管，做到严格管理、严格保护，依法依规查处违法占用自然保护地行为，确保了全市自然保护地系统完整、功能齐全。

（五）林业法制建设得到全面提升

认真贯彻落实“七五”普法规划，不断加强法治林业建设。结合全市资源管护以及营林生产等工作实际，充分利用“3.12植树节”、“爱鸟周”、“世界动植物日”、“12.4法制宣传日”等法制宣传教育平台，深化“法律六进”主题活动，不断完善林业法治建设，“十三五”期间全市每年开展集中普法教育培训不少于2场次，并发放法律年画、挂历、防火知识小册子等普法宣传资料近万余份，出动林业法规知识宣传车进村入户达500余次。同时在全市各镇（办）主要干道旁和森林禁伐区、防火重点区刷写宣传标语，通过树立宣传警示牌等方式，广泛普及林业法律法规知识，并通过组织开展一系列林业执法专项行动，集中力量打击乱砍滥伐林木，非法收购、运输木材，非法猎捕、出售、运输、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毁林开荒、非法占用林地等违法犯罪行为，不断扩大法制宣传教育的社会影响和实际效果，切实增强广大干部群众依法护林守绿的法制意识，努力营造了森林资源保护与发展利用的良好氛围。

第二章 存在问题与面临形势

一、存在问题

(一) 生态资源保护形势严峻

1、森林资源保护任务重

安康地处秦巴山区，山大沟深。海拔 800 米以下区域。人口居住相对集中，人为活动较为频繁，特别在汉江两岸、城镇周围、公路沿线、库区景区周边有林地面积较少、植被稀疏，生态脆弱，水土流失治理任务艰巨；随着林下枯枝落叶等物质不断累积，以及人们对森林旅游、森林探险等需求的日益增加，森林防火压力日增；松材线虫病防治任务重，胡蜂伤人事件每年都有发生，华山松大小蠹防治投入不足等，加重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压力；短期经济效益导致的森林植被破坏问题依然存在，全社会对森林管护重视程度还有待提高，森林资源保护任务重、压力大。

2、湿地资源保护难度大

全市湿地以河流湿地为主，大多沿水系分布，湿地保护工作实质上受林业与水利双重管理，同时受水电开发等一系列因素影响，部分湿地原生态发生生变化，湿地生态系统、依托湿地栖息

生存的野生动植物保护受到挑战。除此之外，目前全市湿地资源至今未进行落界和区划，存在底数不清、情况不明的窘境，对做好全市湿地保护管理工作带来难度。

3、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管难

受市场利益驱动，部分具有较大商业利用价值的物种，例如兰科植物、野生中药材植物等，由于过度利用面临着野生资源锐减、生境退化、分布区萎缩以及物种濒危程度加剧等严峻形势，濒危物种地恢复缓慢，部分物种减少的势头尚未得到有效遏制，野生植物培植和利用目前尚处在自发、分散的状态，既不适应当前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也不利于野生植物资源的保护。

（二）资源管理机构急需加强

1、林业执法队伍不健全

“十三五”期间，全市林业行政案件查处工作由市、县（区）森林公安队伍承担实施，但随着职能划转和机构改革，按照中办、国办印发《行业公安机关管理体制调整工作方案》，将森林公安由林业、公安部门双重领导调整为公安部门领导，森林公安不再承担林业行政执法工作。森林公安机关管理体制调整后，我市林业行政执法工作存在着职能衔接不畅、执法力量不足等问题。目前全市林业执法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与当前生态环境保护要求

极不相符，严重影响了林业行政案件的查处，阻碍了全市林业事业高质量发展。

2、湿地管理机构不健全

随着生态文明理念的进一步提升，湿地、自然保护地等生态敏感区保护被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程度，但目前大多县区的湿地保护机构属兼职机构，管理人员缺乏专业培训，有的湿地保护区和湿地公园机构编制、管理人员尚未落实，严重制约了保护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3、野生动物保护机构不健全

随着新一轮机构改革，多数县区取消了野生动植物专职保护管理机构编制，面临着无编制、无人员、无经费的局面，对全市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极其不利。同时，从事野生动物保护的工作人员多数是从其它行业转任或兼职，技术人员较少，高学历的专业人员更少，给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管理带来了很大难度。另一方面，野生动物救助体系建设尚待加强。全市除市级野生动物临时救助站外，各县区虽然成立了临时救助站，但均无专业兽医或救助人员，救助手段薄弱。需加强专业救护人员配备和能力提升。

（三）监测体系有待完善

林业数字化改革须进一步深化，林业资源数据获取和分析决策能力有待提升，林业生态空间管控能力不强，资源保护管理方式和管理手段有待精准化。科技创新驱动有待加强，林业发展与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度不够。林业机械化智能化水平不高，高端智能化设备应用滞后。

二、面临形势

（一）良好机遇

1、生态保护受到全社会高度关注

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多次就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出指示。早在 2015 年习近平总书记到陕视察时曾强调：“秦岭这样的自然生态美景，谁都不能破坏”。党的十九大首次将“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写入报告，并制定了《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并将生态保护、自然资源资产纳入党政领导干部离任审计范畴。陕西省相继制定了《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陕西省秦岭生物多样性保护专项规划》等保护法规或规划，生态保护工作日益受到重视。随着国家与地方政府的重视，

全社会高度关注生态文明建设，多部门联动开展生态保护行动的力度将不断加大。

2、新的战略定位赋予保护新使命

安康北靠秦岭、南依巴山，是秦岭“中央水塔”重要生态涵养区，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秦巴生物多样性主体功能区的核心区域，生态区位十分重要。依据《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秦岭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将致力于全面加强水源地保护，加强金丝猴、朱鹮等珍稀濒危物种栖息地保护和恢复。切实加强天然林及原生植被保护，开展退化林分修复，提高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全面保护天然林资源，加强封山育林、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优化乔灌草复合生态系统结构。通过水资源补给、鸟类栖息地恢复等措施恢复湿地和周边植被。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升汉江上游等重点区域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功能，实施秦巴山区自然资源保护已经成为国家战略层面的需要。

3、新的森林经营理念提出新要求

日前，陕西省制定出台了《陕西省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制度方案》，为森林经营提供了新的理念，为安康市林业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我们必须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生态优先、可持续发展、分类经营、分区施策原则，

以具备经营条件的乔木林为主要建设对象，以中幼林抚育和低效退化林改造修复为主要经营措施，积极引入森林近自然经营、森林健康经营、森林综合效能充分利用、人工林集约经营等先进的理念、模式和技术，提高林分质量，建立人与自然和谐的多功能、高效、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

4、信息技术为生态保护提供支撑

目前，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人工智能技术飞速发展，将各行各业带入了信息化时代。智慧林业成为现代林业发展的亮点。人工智能技术地快速发展为生态资源保护工作带来了全新的模式、注入了强劲的动力。通过大数据以及 GIS 应用开发平台的采集、分析功能，摸清全市森林资源、湿地资源，野生动植物等生态资源家底。运用云计算平台，通过数据中心与模型的建立，对区域内的生态资源进行精细规划。通过生态资源数据信息化，打造生态资源大数据，实现区域生态资源全面监测。通过物联网平台实现“物”的统筹感知、管控，进而实现对生态资源的精准化管理，加强生态资源保护的力度。

（二）主要挑战

1、生态保护压力大

随着经济快速化发展和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加快，生态资源保护正面临着严峻的挑战。一是林区群众生产生活与资源保护

的矛盾依然存在，生态保护形势依然严峻；野生动物疫源疫病和林业有害生物已成为危及物种、自然生态系统和公共安全的潜在威胁。非洲猪瘟等疫病防控工作量大、涉及面宽，松材线虫病防治面宽线长、时间持久、资金投入量不足。

2、监督执法难度大

随着森林公安的转隶，目前全市林业执法机构还没有正式建立，人员配备与当前生态环境保护要求不相符，严重影响了林业行政案件的查处，也给资源保护监督执法工作带来巨大困难。同时，随着破坏生态资源尤其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行为越来越隐蔽，由于缺乏技侦手段，违法行为难以发现。受信息与物流网络化、高科技化的发展趋势，各类电商平台上非法贩卖野生动植物资源现象难以根除，监管难度加大，日常巡护监管手段已无法满足新形势需要。

3、司法鉴定机构少

司法鉴定作为国家司法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科学的证明方法，在保护野生动植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司法公正、解决社会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着特殊的作用。在保护执法行动中查处到非法采挖的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以及法院在办理涉及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案件时，对于涉及到的重点保护动植物需要鉴定涉案价值，但是安康目前缺乏具有司法资质的专业

鉴定机构。另外，野生植物在被盗挖离开原生境进入流通环节后，缺乏与人工种植区别界定的标准化流程与手段，客观上给执法检查、打击非法盗挖带来困难。

第三章 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保护生态安全为目标，以生态资源保护体系建设为抓手，着力提升生态资源保护管理能力，积极建设现代化的生态资源监测体系、信息管理平台。改进森林经营理念，精准提升全市森林质量；加强湿地资源保护，确保湿地生态系统稳定；维护生态廊道，加强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严厉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交易，全面加强野生动植物监管；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特别是新兴媒体和自媒体平台，广泛宣传自然生态科普知识及野生动植物保护法规，树立保护意识，引导公众自觉参加自然生态保护行动，促进全市生态文明建设的迈上新台阶。

二、规划原则

——坚持保护优先，严守生态红线。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依据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划，严格遵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坚守生态资源不得非法占用破坏的底线，将“保护优先”作为一切在生态空间建设实施项目的先决理念。

——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难点。着眼于提升生态安全屏

障体系质量，聚焦生态资源保护能力建设、生态资源监测体系建设、森林防火能力提升、病虫害防疫、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建设、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等重点区域，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坚持山川统筹，妥善处理保护和发展、整体和重点、当前和长远的关系，推进形成生态保护新格局。

——坚持空间管控，实施分类保护。统筹生态资源空间管理，完善生态安全屏障体系，维护区域生态安全。建立系统完整、债权债务清晰、监管有效的管理格局，实施差异化管理，分区分类管控，提升现代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坚持改革创新，完善建管机制。坚持依法治理，深化生态保护领域改革，释放政策红利，拓宽投融资渠道，创新多元化投入和建管模式，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提高全民生态保护意识，推进形成政府主导、多元主体参与的生态保护长效机制。

三、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安康市行政辖区的汉滨区、旬阳市、汉阴县、石泉县、宁陕县、紫阳县、岚皋县、平利县、镇坪县、白河县 10 县（市、区），覆盖国土面积 2.35 万平方公里。

四、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十四五”期，即 2021~2025 年；远期展望至 2035 年。

五、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实现森林布局更加合理，森林质量明显提升，森林蓄积较快增长；森林防火体系更加完善；森林病虫害监测与防治系统建设更加完备；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森林、湿地生态功能明显增强；秦巴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生态系统更加稳定。

展望二〇三五年，全市生物多样性更加丰富，健康、稳固的秦巴生态安全体系基本形成，为维护区域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生态支撑。

（二）具体目标

为加强安康生态资源保护能力建设，维护区域生态安全，坚持系统性与科学性相结合、前瞻性与可行性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形成安康生态资源保护综合指标体系。

“十四五”期末，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70%**；国家生态公益林面积稳定在**1101.5**万亩以上；天然林保有量稳定在**2031**万亩以上；湿地保护率达到**50%**；自然保护地面积占国土面积比率稳定在**9.1%**；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分别达到**75%**和**80%**；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下；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6%**以下；林木良种使用率达到**75%**；古树名木保护率达到**85%**。

安康市林业发展“十四五”生态资源保护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年	2025 年
1	森林覆盖率 (%)	68	70
2	湿地保护率 (%)	—	50
3	公益林保有量 (万亩)	1001.5	1001.5
4	天然林保有量 (万亩)	2031	2031
5	自然保护地面积占比 (%)	9.1	9.1
6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	—	75/80
7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2	≤0.9
8	有害生物成灾率 (‰)	4.6	≤4.6
9	林木良种使用率 (%)	65	75
10	古树名木保护率 (%)	—	85

第四章 主要任务

一、全面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十四五”期间，重点加强森林资源管理，依法行政、依法治林，守住生态红线，严格保护森林资源。严格林地用途管控，落实林地审批管理制度。加强林木采伐限额监督检查，进一步改革和完善集体林采伐管理。加强林区尤其是国有林场巡护道路、管护站、智能监测系统等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配备。利用大数据平台、GIS应用开发平台、云计算平台、物联网平台等先进技术，建设森林资源信息管理体系和监测体系，加快“智慧林业”建设步伐。

“十四五”期末，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70%**；国家生态公益林面积稳定在**1101.5**万亩以上；天然林保有量稳定在**2031**万亩以上。

二、加大湿地保护能力建设

“十四五”期间，加大湿地保护能力建设力度，积极争取中省湿地保护恢复和秦岭巴山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资金，优先对重要湿地进行退化湿地生态修复，采取近自然措施，增强湿地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探索湿地保护新模式，积极利用小微湿地开展湿地利用试验示范，为湿地资源的保护和科普宣教提供示范，提升湿地生态系统健康水平。进一步推进小微湿地示范建设，促进

小微湿地在水质净化、美化景观和生态环境、调节区域气候、科普宣教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以小微湿地助力改善城市和乡村地区的人居环境。以省级重要湿地、湿地类自然保护地为主要对象，逐步构建全市湿地监测体系。综合运用 3S 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多种技术，开展湿地监测网络，全面、及时、准确地掌握湿地资源及生态的动态变化情况，服务湿地资源生态修复及评估和湿地资源风险防控预警。同时积极推进湿地资源调查与评估，以省级重要湿地和国家湿地公园为重点，在保护地优化整合的基础上推进新一轮湿地资源本底调查，编制湿地保护专项规划。同时强化湿地保护科技支撑，全面提升湿地保护水平。对湿地保护管理人员开展湿地保护管理政策、湿地保护项目以及国家湿地公园监督管理和业务培训，通过专业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提高湿地保护管理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保护管理水平，提升湿地保护管理能力。

三、加强野生动物植物保护

加强野生动植物管理队伍建设，开展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提高干部队伍业务素质，实行持证上岗。逐步建立一支专业过硬、廉洁、管理高效的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队伍。加强野生动物救助站点建设，改善和扩大栖息地，开展野外种群复壮，实施极度濒危野生动物和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拯救保护。加强石斛、兰科、楠木科、红豆杉、珙桐、巴山粗榧等繁育基地建设，收集、保护和

保存优质种质资源。加强疫源疫病监测站点建设，逐步改善监测站基础设施条件，配备必要的交通、通讯及巡护设施设备，提高监测防控能力。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动植物种类调查，建立集物种图片、视频、详细信息为一体的安康物种信息管理平台；加快推进珍稀濒危物种、有重要利用价值的物种人工引种栽培，努力实现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多赢。

四、不断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

在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取得重要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积极支持秦岭国家公园建设，形成安康市以国家公园为主体，以自然保护区为基础，以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十四五”期间，主要开展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资源调查等基础性工作，加强野外监测与监控。同时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特别是极小种群的保护抢救工作，保护秦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野生动植物资源。全面加强技能培训和科学研究，提高保护能力和水平。

五、全面提升森林防灭火能力

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森林防火“三到山头”措施，着力构建森林火灾预防体系，加快森林防火工作科技化、现代化、信息化管控手段运用。全面实施《安康市秦岭南麓森林火

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加强森林防火专业队营房、物资储备库、重点林区防火通道等基础设施建设及扑火装备装具配备，进一步提升森林防火预警、管理、防控能力，严控不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确保全市“十四五”森林火灾发生率控制在 0.9% 以下。

六、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加强对以松材线虫病为主的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持续强力推动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坚持开展松材线虫病监测和普查，严格执行疫情报告制度，不断提升林业有害生物预测预报能力，强化检疫执法力度，加快推进社会化防治，坚决遏制松材线虫病等外来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构建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体系、检疫御灾体系、防治减灾体系、保障支撑体系。积极争取将松材线虫病防控纳入国家林业重点工程，实行工程管理，建立长效机制，同时争取国家专项资金，按照发生规模和防控规模落实防控资金，夯实防控责任，提高防控效果，有效控制松材线虫病的进一步扩散蔓延。“十四五”期间，全市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6% 以下。

第五章 重点工程与项目

一、森林资源保护工程

加强对全市天然林资源的全面管护，继续停止天然林商品采伐，确保森林生态功能自然恢复。加强天然林管护队伍管理，落实管护责任，严格执行森林资源保护目标责任制，提高管护效率和应急处理能力。建设稳定的森林资源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森林执法和林政管理职能，加强森林执法能力建设。加大国有林区林场管护用房、供电、饮水、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高天然林资源管护能力。完善天然林管护与公益林补偿政策和森林保险制度，加大对天然林抚育的财政支持力度。“十四五”期间，全市天然林管护面积稳定在 2031 万亩。

二、林草资源智慧监测

对接省级生态空间云平台数据中心，积极构建安康市森林资源数据库，推动建设县级数据终端站、其他专业数据监测与应用系统，借助国家森林资源智慧监测与数字管理平台，提升安康市森林资源智慧监测与数字管理水平，为森林资源常态化、动态化、智能化管理提供全面精准、安全高效的智慧服务。通过互联网+业务应用模式，开发系列业务，积极对接省级管理平台，广泛采集业务数据，实现业务应用与数据采集的深度融合，降低技术应用门槛，减少业务应用成本。全市各区县及时对森林资源进行即

时监测，通过“一张图”更新，实现“一体化”监测、“一套数”评价、“一张图”管理，推动森林资源“常态化、动态化”管理。

三、湿地资源保护监测

加强湿地保护体系建设，以湿地类自然保护地和省级重要湿地保护为重点，加强湿地自然保护区及湿地公园管护基础设施、设备和管理能力建设；加强湿地鸟类及珍稀动植物资源保护，严格执行生态红线保护规定。摸清全市湿地资源“本底”，在此基础上，编制全市湿地保护规划，逐步构建全市湿地监测体系。在大数据平台、物联网平台技术支撑的基础上，建设智能湿地监测体系，开展精准化湿地资源监测。“十四五”期间，确保全市湿地面积 43.35 万亩不减少，湿地保护率达到 50%；规划建设湿地观测站 5 处，湿地监测点 10 处；建设小微湿地示范点 5 处。

四、野生动物植物保护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队伍建设，切实加强对大熊猫、金丝猴、朱鹮、羚牛“秦岭四宝”栖息地保护。对以珙桐、红豆杉、红豆树、长序榆、兰科植物、重楼等为代表的珍稀植物种群加大保护小区、保护点建设或迁地保护力度。建成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珍稀野生植物迁地保护示范点，开展珍稀濒危植物野化回归研究，实现其野外种群持续稳定增长。加强野生动物救助站点及疫源疫病监测站点建设，全面展开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工作。加强

野生动植物监测设施设备以及濒危野生植物繁育基地建设。同时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特别是极小种群的保护抢救工作，保护秦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物多样性。探索建立野生动物肇事补偿长效机制。建立完善多部门信息交流与联合执法机制。积极争取专项资金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加强重要生态廊道建设和保护。结合开展“国际生物多样性日”、“湿地日”、“爱鸟周”等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生物多样性保护意识，切实做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十四五”期间，对全市1个国家级、3个省级、8个市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点进行提升改造；开展红豆杉、珙桐等重点保护野生植物保护繁育，迁地保护珍稀濒危野生植物5种；开展10处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试点工作。实施野生动物综合保护项目，在全市各县区建设野生动物救护中心3处，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点10处，鸟类监测站点20个，采购建设野生动物救护设施设备30台/套。

五、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继续推进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和勘界立标，完善全市自然保护区空间布局，优化功能区划，严格分区管控。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的基础上，加强全市自然保护地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保护能力和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建立国家公园体制总体方案》及中省关于国家公园建设相关工作部署，全力支持秦岭国家公园设立工作，配合国家公园管理机构做好国家公园内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野生动植物保护、栖息地保护与修复、社区协调发展、科研教育等工作。“十四五”期间，自然保护地保有面积稳定在 322.39 万亩以上，自然保护地面积占比稳定在 9.1%以上。

六、森林防灭火能力提升

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防火工作方针，进一步完善森林火灾监测预警体系，全面加强重点区域防火基础和设备设施建设，加强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火源管控、隐患排查，落实特殊人群的监管责任和措施，从源头防范化解森林火灾发生风险。充分发挥基层护林员火灾监测、报告和林火视频监控系统作用，加强专业化、半专业化森林防灭火队伍建设，配备完善专业化扑火队装备，进一步提升火情早期处置能力。加强对重点部位、重点区域、重点人群的隐患排查和监管。加强专业技能培训和防火安全知识教育，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加强重点林区防火通道等基础设施建设及扑火装备装具配备，加快建设森林防火视频监控预警系统，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加强森林防火宣传，主动引导社会舆论，提高民众防火意识。加强重要时段、重点林区防火宣传检查，坚决杜绝野外随意用火。各防火责任单位按期签订年度护林防火目标责任书，坚持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掌握火情动态，严格执行森林火情“零报告”制度。“十四五”期间，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以下；提升防火物资储备库 10 座，建设防火信息系统 10 套；新建及改造防火通道

960 公里。实施森林防火综合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森林防火“云平台”控制中心 10 个（每县区 1 个），建设森林防火检查站 5 处，储备应急防火物资 2000 余套（台）。

七、有害生物防治工程

以遏制松材线虫病蔓延为首要任务，加强科学防治，努力拔除疫点，清除疫区。严防美国白蛾入侵，做好华山松大小蠹、鼠害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加强胡蜂监测防控工作，提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能力。一方面要着力构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着力推行实行重大林业有害生物工程治理，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应急处置、社会化防治能力得到全面加强。全面开展松材线虫病、核桃病虫害等林业有害生物危害情况调查防治工作，重点加大松材线虫病综合防治力度。另一方面建立健全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管理体系，设置陆生野生动物疫病诊治隔离场所，增加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防控物资储备。加强日常监测，发挥主动预警作用。强化病残弱野生动物收容救护，做好病死野生动物无害化处理，阻断传染源和传播途径，维护公共卫生安全。“十四五”时期，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6% 以下；拔除松材线虫疫区（县、市）1 个，拔除疫点 17 个。实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能力提升项目，积极采购一批防治设备与药剂，提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能力。有效控制疫情扩散蔓延，确保全市森林资源安全。

第六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形成保护合力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是建设安康西北生态经济强市的重要内容，也是安康“十四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切实发挥主导作用，积极谋划好当地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明确目标任务，制定年度计划，抓好措施落实，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二、健全保护制度，强化依法保护

健全全市资源保护制度，推进建立生态资源分级管理制度、生态红线保护制度、林地、湿地占用项目准入制度、资源保护投入制度、生态补偿制度，实行资源总量管理、分级管理、利用监管等一系列管理规则，全面落实落细各项政策措施和法律法规，确保森林资源安全稳定。

三、建立投入机制，拓宽资金渠道

建立健全资金保障机制，积极争取国家政策和资金支持，提升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做好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创新多元化投融资机制，鼓励和吸引金融资本、民营资本以及其他社会资本参与林业建设，形成资金投入合力。

四、强化支撑保障，提升保护能力

采取多种措施，加强技术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培训、继续教育等方式，提升人才队伍素质。加大先进科技手段在生态资源保护工作中的应用力度，积极探索机制+科技的生态保护新模式，建立健全各级相关部门生态资源保护信息的采集、处理、共享及运用的体制机制，提升监管信息化水平，提高监管效能。

五、强化责任落实，确保保护成效

加强资源保护监测体系建设，逐步完善体现生态保护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形成市县镇三级责任传导机制，确保资源保护各项措施落实落细。积极开展评估，针对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适时调整工作任务，及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

表1

安康市林业发展“十四五”生态资源保护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属性
1	森林覆盖率 (%)	68	70	约束性
2	湿地保护率 (%)	—	50	预期性
3	公益林保有量 (万亩)	1001.5	1001.5	预期性
4	天然林保有量 (万亩)	2031	2031	预期性
5	自然保护地面积占比 (%)	9.1	9.1	预期性
6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	—	75/80	预期性
7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2	≤0.9	预期性
8	有害生物成灾率 (‰)	4.6	≤4.6	预期性
9	林木良种使用率 (%)	65	75	预期性
10	古树名木保护率 (%)	—	85	预期性

表2

安康市“十三五”末自然保护地统计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所在地	面积 (公顷)	等级	管理机构	批建时间 (年)
1	自然保护区	陕西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镇坪县、平利县	28105.29	国家级	陕西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2001
2		陕西瀛湖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	汉滨区	8057.13	省级	汉滨区林业局	2003
3	森林公园	陕西汉阴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	汉阴县	8009.19	国家级	汉阴县凤凰山国有林场	2014
4		陕西鬼谷岭国家森林公园	石泉县	6340.74	国家级	石泉县林业局	2004
5		陕西上坝河国家森林公园	宁陕县	4485.55	国家级	宁陕县上坝河林场	2006
6		陕西千家坪国家森林公园	平利县	2145.00	国家级	平利县林业局	2005
7		陕西省凤凰山森林公园	汉滨区	2707.38	省级	汉滨区林场	1997
8		陕西省神河源森林公园	岚皋县	3788.56	省级	陕西省神河源森林公园管理处	1999
9		陕西省擂鼓台森林公园	紫阳县	592.38	省级	紫阳县林业局	1994
10		陕西省灵崖寺森林公园	旬阳县	100.80	省级	旬阳县林业总场	1997
11		陕西省三道门森林公园	镇坪县	1509.37	省级	镇坪县国有林场	1998
12		陕西省女娲山森林公园	平利县	534.00	省级	平利县林业局	2007

表2

安康市“十三五”末自然保护地统计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所在地	面积 (公顷)	等级	管理机构	批建时间 (年)
13		南宫山国家森林公园	岚皋县	3116.24	国家级	南宫山景区 管委会	1992
14		陕西省红石河 森林公园	白河县	3389.00	省级	白河县国有 林场	2017
15	湿地公 园	陕西汉阴观音 河国家湿地公 园	汉阴县	426.21	国家级	汉阴县凤凰 山国有林场	2016
16		陕西石泉汉江 莲花古渡湿地 公园	石泉县	921.10	国家级 (试点)	石泉县林业 局	2016
17		陕西旬河源国 家湿地公园	宁陕县	2059.09	国家级	宁陕县林业 局	2009
18		陕西平利古仙 湖国家湿地公 园	平利县	1276.45	国家级	平利县林业 局	2015
19		陕西千层河国 家湿地公园	岚皋县	4030.04	国家级	千层河国家 湿地公园管 理局	2013
20		陕西镇坪曙河 源国家湿地公 园	镇坪县	1448.21	国家级	曙河源国家 湿地公园管 理所	2016
21	地质公 园	陕西岚皋南宫 山国家地质公 园	岚皋县	7161.74	国家级	南宫山景区 管委会	2009
22		陕西石泉汉江 燕翔洞地质公 园	石泉县	7800.05	省级	石泉县林业 局	2014
23	风景名 胜区	香溪洞风景名 胜区	汉滨区	1000.00	省级	安康瀛湖生 态旅游区管 理委员会	1990
24		瀛湖风景名胜 区	汉滨区	10280.00	省级	安康瀛湖生 态旅游区管 理委员会	1996

表2

安康市“十三五”末自然保护区统计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所在地	面积 (公顷)	等级	管理机构	批建时间 (年)
25		南宫山风景名胜 区	岚皋县	16000.00	省级	南宫山景区 管委会	1993